(上接D30版)

网址:www.ciccs.com.cn
(81)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20518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联系人:吴阳
电话:0531-81283938
传真:0531-81283900
网址:www.qlzq.com.cn
(82)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联系电话:010-88086830
联系人:陈韦彤
传真:010-66412537
网址:www.rxzq.com.cn
(83)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昕田
联系电话:0931-8490208
甘肃省客服电话:96668
网址:www.hlzqgs.com
(84)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层
法人代表:周晖
客户服务热线:0731-84403319
联系人:胡智
电话:0731-84779521
传真:0731-84403439
网址:www.cfzq.com
(85)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客服电话:0591-96326
联系人:张腾
电话:0591-87278701/
传真:0591-87841150
网址:www.ghfzq.com.cn
(86)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24号
办公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期货大厦38-39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联系人:谢立军
电话:0411-39673202
传真:0411-39673219
客户服务热线:4008-169-169
网址:www.daton.com.cn
(87)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经三路15号广汇国际贸易大厦
法定代表人:石保上
客服电话:0371-967218、4008139666
联系人:程月艳、耿铭
联系电话:0371-65585670
联系传真:0371-65585665
网址:www.ccnew.com
(88)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A幢
法定代表人:王珠林
客服电话:4008096096
联系人:徐雅筠、杨再巧
网址:www.swsc.com.cn
(89)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客服电话:0351-8686868
联系人:张治国
电话:0351-8686703
传真:0351-8686619
网址:www.i618.com.cn
(90)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层(邮政编码:570206)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7楼(邮政编码:518034)
法定代表人:陆涛
客服电话:4008-888-228
联系人:金春
电话:0755-83025022
传真:0755-83025625
网址:www.jyzq.cn
(91)天源证券经济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长江路53号汇通大厦六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新华保险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林小明
电话:0755-33331188
传真:0755-33329815
统一客服电话:4006543218
公司网站地址:www.tyzq.com.cn
(92)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联系人:翟璟
联系电话:(027)87618882、(028)86711410
传真:(027)87618863
公司网站:www.tfzq.com
(93)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曾小普
联系人:徐美云
电话:0791-6285337
传真:0791-6282293
网址:www.gsstock.com
(三)注册登记机构
名　　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法定代表人:张树忠
电话:0755-83183388
传真:0755-83195229
联系人:范瑛
(四)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名称: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21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21楼
经办律师:秦悦民、傅轶
电话:021-68818100
传真:021-68816880
(五)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公司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16层
法定代表人:葛明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小东、周刚
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联系人:李妍明

四、基金的名称

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基金类型:契约型

六、基金的运作方式

基金运作方式:开放式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保持本金安全和资产流动性基础上追求较高的当期收益。

八、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可投资于剩余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回购、央行票据、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含397天)以内的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决策、类属配置和品种选择三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以实现超越投资基准的投资目标。

1.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决策:

即每月月初通过宏观经济指标、债券市场情况及短期利率预测模型判断短期利率走势,确定本月组合平均剩余期限的浮动范围。具体来说是利率看涨则缩短组合平均剩余期限,看跌时相对加长组合剩余期限。

2.类属配置

本基金将短期金融工具按剩余期限分为3类,4个月以下、5-8个月、9个月以上品种,而各期限品种内部按投资工具的特征可划分为回购、短期债(含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央行票据三类。本基金管理人在评估各品种在流动性、收益率稳定性基础上,结合预先制定的组合平均期限范围确定类属资产配置。

3.品种选择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综合考虑品种流动性、收益率的基础上,选择品种构建组合。具体来说,遵循以下原则:

(1)对于短期券和央行票据原则上采取买入并持有的投资策略,但持有过程中会结合短期资金利率走势、信用度和与回购收益率比较分析综合评估其在收益性和流动性方面投资价值。选择到期收益率高于回购收益率或者预期收益率有下降空间的品种。

(2)回购以短期品种为主,具体期限的选择可评估品种间利率期限结构的合理性,选择收益率相对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自2008年06月01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原"税后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变更为"税后活期存款利率"。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风险都低于债券基金、混合基金、股票基金。

十二、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截至2012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6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有关数据的期间为: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

1.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564,395,847.46	28.36
	其中:债券	564,395,847.46	28.36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18,934,455.94	71.31
4	其他资产	6,461,141.44	0.32
5	合计	1,989,791,444.84	100.00

2.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45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0.00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0.00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注: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情况。

3.期末基金组合剩余期限

(1)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0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1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无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的情况。

(2)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41.21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0.00	0.00
2	30天(含)-60天	1.51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1.51	0.00
3	60天(含)-90天	21.13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5.03	0.00
4	90天(含)-180天	18.64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1.52	0.00
5	180天(含)-397天(含)	17.32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0.00	0.00
合计		99.80	0.00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国家债券	-	0.00
2	央行票据	283,455,879.04	14.26
3	金融债券	100,649,652.58	5.0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0,649,652.58	5.06
4	企业债券	79,366,011.63	3.9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924,304.21	5.08
6	中期票据	-	0.00
7	其他	-	0.00
8	合计	564,395,847.46	28.40
9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160,022,656.68	8.05

5.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1094	11央行票据94	1,500,000	146,528,775.58	7.37
2	1101088	11央行票据88	1,000,000	97,878,293.06	4.93
3	090205	09国开05	500,000	50,651,766.34	2.55
4	041154019	11统众CP001	500,000	50,556,436.69	2.54
5	058031	05中信债1	500,000	49,253,471.77	2.48
6	1101096	11央行票据96	400,000	39,048,810.40	1.96
7	1181345	11中冶CP01	300,000	30,246,555.48	1.52
8	058017	05首都机场债	300,000	30,112,539.86	1.52
9	090411	09农发11	300,000	30,004,878.71	1.51
10	070211	07国开11	200,000	19,993,007.53	1.01

6.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1749%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129%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1096%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应收利息,按实际利率法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

本基金每日计提收益,通过每日分红使得基金份额净值维持在1.0000元。

(2)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基金持有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情况。

(3)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4)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其他资产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6,083,741.44
4	应收申购款	377,400.00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6,461,141.44

(5)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十三、基金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一)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5年6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完整会计年度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A类

阶段	基金净值收益率①	基金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5.6.3-2005.12.31	1.1421%	0.0044%	1.0455%	0.0000%	0.0966%	0.0044%
2006.1.1-2006.12.31	1.9658%	0.0033%	1.8800%	0.0005%	0.0858%	0.0028%
2007.1.1-2007.12.31	3.1996%	0.0062%	2.7850%	0.0019%	0.1446%	0.0043%
2008.1.1-2008.12.31	3.7332%	0.0129%	2.0136%	0.0045%	1.7196%	0.0084%
2009.1.1-2009.12.31	1.3162%	0.0034%	0.3600%	0.0000%	0.9562%	0.0034%
2010.1.1-2010.12.31	1.8066%	0.0043%	0.3600%	0.0000%	1.4466%	0.0043%
2011.1.1-2011.12.31	3.5069%	0.0040%	0.4697%	0.0001%	3.0372%	0.0039%
2012.1.1-2012.03.31	1.1007%	0.0042%	0.1243%	0.0000%	0.9764%	0.0042%
2005.6.3-2012.03.31	19.1682%	0.0069%	9.0371%	0.0031%	10.1311%	0.0038%

B类

阶段	基金净值收益率①	基金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5.6.3-2005.12.31	1.2832%	0.0044%	1.0455%	0.0000%	0.2377%	0.0044%
2006.1.1-2006.12.31	2.2124%	0.0033%	1.8800%	0.0005%	0.3324%	0.0028%
2007.1.1-2007.12.31	3.4504%	0.0062%	2.7850%	0.0019%	0.6654%	0.0043%
2008.1.1-2008.12.31	3.9814%	0.0129%	2.0136%	0.0045%	1.9678%	0.0084%
2009.1.1-2009.12.31	1.5599%	0.0035%	0.3600%	0.0000%	1.1999%	0.0035%
2010.1.1-2010.12.31	2.0525%	0.0043%	0.3600%	0.0000%	1.6925%	0.0043%
2011.1.1-2011.12.31	3.7550%	0.0040%	0.4697%	0.0001%	3.2853%	0.0039%
2012.1.1-2012.03.31	1.1619%	0.0042%	0.1243%	0.0000%	1.0376%	0.0042%
2005.6.3-2012.03.31	21.1437%	0.0069%	9.0371%	0.0031%	12.1066%	0.0038%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动情况,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的比较(2005年6月3日至2012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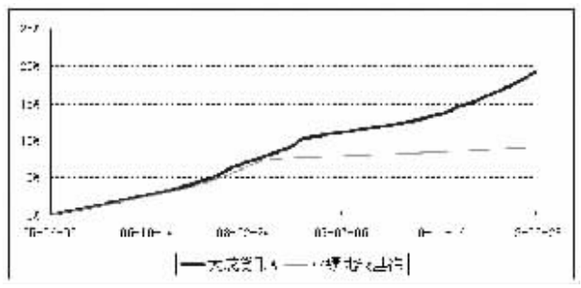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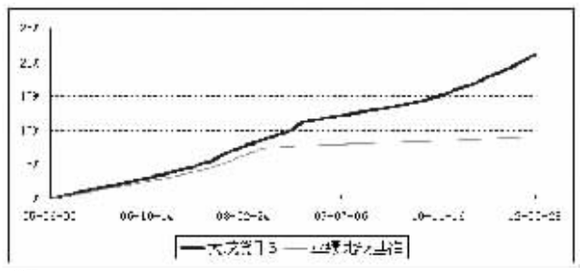

说明:

1、依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公司发行的短期企业债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存放在具有基金托管资格的同一商业银行的存款,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0%;存放在不具有基金托管资格的同一商业银行的存款,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5%;除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外,基金的投资组合中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因发生巨额赎回致使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20%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5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基金持有的剩余期限不超过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总计不得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不得超过180天。本基金在3个月的初始建仓期结束后,基金投资组合比例已达到本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要求。

2、为使本基金业绩与其业绩比较基准具有更强的可比性,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自2008年6月1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税后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变更为"税后活期存款利率"。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图从2005年6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年5月31日为原业绩比较基准(税后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的走势图,2008年6月1日起为变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走势图。

十四、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与基金运作相关费用列示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会计师费;

(7)根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与基金运作相关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0.33%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3%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3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0.1%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1%÷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3)本条第(3)至第(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基金募集期间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用及其他费用不得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4.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与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1.基金认购费用

本基金认购费用为零。

2.申购费用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为零。

3.赎回费用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为零。

4.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级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0.25%,B级基金份额的年费率为0.01%。在通常情况下,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一定年费率计提。

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R÷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R为该级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应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将上月基金销售服务费的计算结果书面通知基金托管人并做出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应在收到计算结果后当日完成复核,并于当日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若遇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基金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以及基金管理人的基金行销广告费、促销活动费、份额持有人服务费等。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规模等因素协商酌情调低基金销售服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如降低基金销售服务费率,基金管理人最迟须于新的费率开始实施前两日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5.转换费用

详情请见"八、基金转换"(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书全文)的有关部分。

(三)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应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履行其纳税义务。

按照国家现行税收法律、法规规定,个人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所获增值部分免税,机构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所获增值部分应按相关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2012年1月17日公布的《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2011年第2期)》进行了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相关信息。

2.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相关信息。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根据相关公告,进行了更新。

4.在"九、基金的投资"中,根据最新资料,对"(十二)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进行了更新。

5.在"十、基金业绩"中,根据最新资料,对"基金业绩"进行了补充和更新。

6.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的事项"中,披露了2011年12月4日至2012年6月3日发布的公告。

7.根据最新情况,更新了"二十三、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八日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通过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通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相关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7月18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中国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中国收益混合
基金主代码	450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6月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富兰克林国海中国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兰克林国海中国收益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等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弹性市值股票
基金主代码	4500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6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等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潜力组合股票
基金主代码	450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3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等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深化价值股票
基金主代码	4500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7月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等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基金简称	国富强化收益债券A
基金主代码	4500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10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富兰克林国海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兰克林国海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等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成长动力股票
基金主代码	4500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3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等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沪深300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450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9月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富兰克林国海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兰克林国海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等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中小盘股票
基金主代码	45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1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等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策略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450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8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富兰克林国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兰克林国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等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亚洲机会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457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02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内) 摩根大通银行(境外)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等
转换转入起始日	暂不开通
转换转出起始日	暂不开通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研究精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4500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05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富兰克林国海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兰克林国海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等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7月20日

注:(1)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简称"定投业务")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所有投资者。投资者范围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2)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3)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

二、日常转换业务

1.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

(2)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为:

1)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净额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

转换费用 = 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费补差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 转出净额 ×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入份额 = (转出金额 - 转换费用)÷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2)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 = 转出基金赎回费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份额 = (转出金额 - 转换费用)÷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3)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在相关基金的最新的招募说明书中载明。

2.其它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2)本公司已分别于2008年11月1日及2010年7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公司网站刊登了《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及《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补充说明的公告》。

投资者可以查阅相关报纸或登录本公司网站了解具体的基金转换业务规则。除此以外,基金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流程以销售机构及其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3)本公司新发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定,以届时的公告为准。

(4)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应最迟在调整前3个工作日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5)本公司管理的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三、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自2012年7月20日起,投资者通过天天基金以非现场方式申购本公司旗下国富中国收益混合(基金代码:450001)、国富弹性市值股票(基金代码:450002)、国富潜力组合股票(基金代码:450003)、国富深化价值股票(基金代码:450004)、国富强化收益债券A(基金代码:450005)、国富成长动力股票(基金代码:450007)、国富沪深300指数增强(基金代码:450008)、国富中小盘股票(基金代码:450009)、国富策略回报混合(基金代码:450010)、国富亚洲机会股票(QDII)(基金代码:457001)、国富研究精选股票(基金代码:450011)(仅限前端收费方式),将享受天天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基金,申购费率按四折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基金,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具体活动时间遵循天天基金在其公司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基金申购费率请详见该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四、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定投业务费率优惠活动期限和申购费率

自2012年7月20日起,投资者通过委托天天基金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国富中国收益混合(基金代码:450001)、国富弹性市值股票(基金代码:450002)、国富潜力组合股票(基金代码:450003)、国富深化价值股票(基金代码:450004)、国富强化收益债券A(基金代码:450005)、国富成长动力股票(基金代码:450007)、国富沪深300指数增强(基金代码:450008)、国富中小盘股票(基金代码:450009)、国富策略回报混合(基金代码:450010)、国富亚洲机会股票(QDII)(基金代码:457001)、国富研究精选股票(基金代码:450011)(仅限前端收费方式),将享受天天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基金,申购费率按四折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基金,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具体活动时间遵循天天基金在其公司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基金申购费率请详见该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到天天基金申请开办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本公司旗下每只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元,但如天天基金规定的最低定投申购金额高于100元的,则按照天天基金规定的金额执行。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3.业务规则和办理程序

除每期最低申购金额限制外,定投业务的具体业务规则以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管理规则》和本公司《基金定期定额